

宁陕公安坚持“三突出三持续”筑牢治安屏障

本报讯(通讯员 刘澜君 周怡伦)自冬春社会治安打击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宁陕县公安局紧密结合辖区治安形势特点,紧盯看准辖区各类社会治安安全隐患问题,多警联动、多方协同,通过突出风险防范、巡逻处突、打击整治,持续推进各项措施落地见效,确保全县社会治安大局平安稳定,实现了社会治安形势和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同步提升。

突出风险防范,持续做好隐患排查。紧盯风险研判不放松,开展线上线下信息搜集,由局带班领导牵头,坚持“日调度”工作机制,着力强化各类风险隐患预警和情报研判评估。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专项行动,全面加强不稳定因素排摸。对排查出的各类不稳定因素,落实“三所一庭多元联调”化解处置措施。行

动以来,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2起,确保矛盾纠纷发现在早、处置在早。同时,加强交通安全管控,持续做好道路交通“除隐患、降事故、遏重大”各项工作,排查整改交通安全隐患24处,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522起,查处酒后驾驶47起,醉驾8起,曝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4起。

突出巡逻处突,持续做好应急处置。组织开展社会面集中清查整治行动7次,加强重点部位巡查、重点场所清查、重点路段巡查,迅速掀起严打、严防、严管、严控的强大声势。期间,共检查各类重点行业场所1848家次,发现整改安全隐患61处,收缴射钉枪1把、射钉弹43颗。深化“警格+网格”融合,整合民辅警、志愿者、网格员等多支巡防力量,依托视频监控智能化实战应用平台,安排巡逻跟着警情走,切

实提高街面见警率、管事率,确保发案第一时间反应、第一时间到达、第一时间处置,做到警力“不断档”。采取车巡+步巡相结合的方式,加强重点单位、娱乐场所、居民小区等重点区域巡逻,常态化落实“四位一体”护学岗机制,在巡逻中及时排查社会闲散人员、醉酒闹事等安全隐患。期间,共出动警力3680人次,投入群防群控力量22950人次,送医救治精神障碍患者1人,帮扶救助失智走失人员、困难群众19人。

突出打击整治,持续做好动态清零。结合冬春季治安形势,以多发性传统侵财案件打击工作为重点,坚持“小案快破、有赃必追”工作理念,通过多警联动、合成作战的方式,最大限度提升传统侵财犯罪打击效能,切实保护人民群众合法财产,盗

窃警情案件明显下降。行动以来,该局相继侦破盗窃案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紧盯黄赌毒、食药环和治安乱象开展专项行动,保持严打高压态势,捣毁涉赌窝点9个,抓获涉赌人员56名,抓获涉毒犯罪嫌疑人1名,破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非法狩猎案3起。

联合县纪委监委部署开展“清风”集中清查行动,采取“公安民警+纪检监察干部”联合执法执纪工作模式,严查严处赌博、酒驾醉驾等违法行为,强有力净化社会面治安环境。攻坚突破重点案件,持续对违法犯罪保持高压态势,尤其对影响群众安全感、幸福感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紧盯不放,相继侦破诈骗案6起,抓获10人,涉案资金2.5万余元。

近日,紫阳法院快速执行中心法官干警下乡寻找“失联”的被执行人胡某,乡间人烟稀少,双方却恰好在回路上撞个正着。

胡某系紫阳县向阳镇人。2023年4月,胡某酒后在紫阳县城内驾驶摩托车,后被路查民警查获。经检验鉴定,胡某血液酒精含量为148.52毫克每百毫升,属于醉酒。

2023年9月,紫阳县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人胡某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有期徒刑二个月,缓刑四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该刑事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后,因胡某未缴纳罚金,该案移送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电话联系胡某,告知其履行罚金,并向其释明拒不履行罚金所导致的严重后果。胡某连忙解释,自己目前仍在进行社区矫正,无法外出务工,实在没钱缴纳罚金,再三请求宽限一点时间,承诺将会尽快筹钱履行。

执行法官考虑其处境,便决定在时间上予以宽限,并告诫胡某既然在接受社区矫正,更加要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生效判决书所确定的罚金给付义务等。

一段时间后,胡某仍未主动履行,电话也无法联系。执行法官便组织干警前往胡某所住村组寻人,恰在回路上与胡某遇个正着。

胡某上车后,执行法官表明身份后向其出示“拘传票”,告知其因未按约履行罚金给付义务、拒接电话,现依法“拘传”。胡某听后脸色一变,焦急地说:“法官请等一下,我马上想办法。这两天我在给别人家‘白事’帮忙,现在还有二十分钟就要‘上坡’了,一大群人都在等着我一起。”刚说完,胡某就接到了一通电话:“马上‘上坡’了,你快回来。”执行法官考虑到要兼顾法理、民俗,才能达到案结事了的效果,便让胡某先行离开。

几天后,胡某将5000元罚金汇入法院账户,并给执行法官打电话道:“我有错在先,没想到法官还能体谅我的难处。感谢法官人性化执法。自己之前未因任何事与他人红过脸,更别违法犯罪了。现在却因为酒后驾车被判刑,又被执行罚金。导致自己干啥事都受限制,还留了案底,真是肠子都悔青了!”

酒驾获刑!罚金能赖吗?

通讯员 惠凯旋

安康中院举办第二期普法公益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马小松)3月13日,第二期“益”安康普法公益讲座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如期开讲,来自安康学院、安康职业技术学院的学生,以及通过网络报名成功的社会公众约300人参加讲座。

讲座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全省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干警、全省法院调研先进个人、陕西省妇联“八五”普法讲师团讲师、市法学会青年法治人才库首批受聘专家、全市优秀法官师文婧主讲。

师文婧以消费者在网络购物时应该如何维权为切入点,通过讲述法治小故事《小美的网购风波》,引用生活中的案例,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向大家介绍了消费者所享有的安全保障权、知情权、选择权、公平交易权、获得赔偿权等权利,并就消费者在日常生活中如何维护自己的权利进行了重点讲解和分析。

整个讲座通过大量案例以案释法,通俗易懂,贴近生活,进一步引导公众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和维权观,有力地增强了消费者学习运用法律知识意识和自我保护、依法维权的能力。

讲座中,还穿插了互动问答环节,同学们踊跃抢答,在一问一答中增进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认识和了解,使同学们清楚认识到在学习及生活中如何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让学生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法律、了解法律、认识法律。

为了让更多的人了解法“益”安康普法公益讲座,活动当天,“安康中院”抖音平台对讲座进行了直播,吸引了2000余网友在线观看,网友对足不出户即可学习法律知识的做法表示赞赏。

“三力联调”化解30年纠纷

通讯员 朱显攀 吴友能



当事人双方握手言和

连日来,在旬阳市段家河镇,一起长达30年的土地边界引起的相邻权纠纷,经过镇派出所、司法、法庭、村干部以及乡贤“三力联调”机制倾心调处,双

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化干戈为玉帛。

1994年,张某觉得邓某修到户便道占用了自家林地,邓某觉得张某建房占了自家的自留地,两家因此事多次挑起事端,派出所多次出警屡屡调解没有成效。今年3月12日,两家再次发生纠纷,张某一气之下找来挖掘机,挖断了邓某出行的到户路,双方一时剑拔弩张。派出所接警后,赶到现场苦口相劝,稳定其情绪,要求双方不能冲动行事,避免矛盾进一步升级。纠纷虽暂时平息,但未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很有可能引发民转刑案件。为此,该所召开司法所、研究解决方法,又分别与司法所、法庭、村上沟通,商议解决矛盾的突破口。

3月15日,该所启动“三力联调”机制,会同镇司法所所长、法庭法官、村党支部书记,将双方约在一起,并邀请了邓某的两位德高望重的亲戚一同到场调解。调解人给当事人双方普及了《民法典》关于相邻权的法律规定,并从乡邻情谊、道德法理、社会影响等方面反复劝说调解。历时6个小时的“背对背”摆事实讲道理,“面对面”拉感情说问题,现场说理、现场丈量,最终张某将自家坎下邓某修到户路的林地换给邓某,邓某将自己位于张某房屋西头的自留地换给张某,双方达成并签订了土地互换《人民调解协议书》。至此,涉及两代人积怨、历时30多年的矛盾纠纷终于化解。

小少年化身“大法官”

通讯员 张捷 倪振凯 文/图



模拟法庭

3月20日,宁陕法院与宁陕县城关初级中学联合开展“模拟法庭进校园”活动,模拟开庭审理一起涉及未成年人盗窃案件,给学生们带来“沉浸式”法治体验,上了一堂记忆深刻的“法治公开课”。

本次模拟法庭以中学生盗窃手机及现金的刑事案件为剧本,由多名学生分别担任法官、公诉人、书记员、被告等角色,在老师及法官的指导下,同学们经过认真排练、预演,全流程模拟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最后陈述等庭审流程,让同学们体会到审判案件过程中需遵循的法律原则及其程序,沉浸式感受法律的权威与庄严,通过参与模拟法庭审判以及相关法律知识问答等活动增强同学们的法律意识,提升法律素养,预防犯罪。

庭审结束后,宁陕法院张捷法官为本次“模拟法庭”做了专业的点评,对学生们的表现给予了充分肯定,指出了在模拟庭审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并向同学们提出了注意事项和改进措施。勉励大家要不断提高法治观念,积极主动学习法律知识,时刻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同时要学会用法律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争做一名遵纪守法的学生。

白河公安多措并举维护网络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程涛 潘文祥)打击整治网络谣言、网络暴力及冬春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白河县公安局立足主责,聚焦网络安全新形势、新特点,从严从实从细落实维护网络安全各项措施,以维护清朗有序的网络环境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面对网络空间日新月异的新技术、新应用、新挑战,白河公安加大网安民警的培养锻炼,把讲政治、懂网络、敢担当、善创新作为网安民警选拔的重要标准,为网络安全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和人才支撑。在日常工作中,采取集中培训、模拟对抗、实战锻炼等形式,常态化加强网络安

全法规的学习和网络安全技术的训练,针对网络违法犯罪的规律特点,注重网络技战法总结运用,让网安民警人人学网、个个懂网,为适应新时期网络安全日新月异形势变化奠定坚实基础。近年来,网安部门累计组织各类学习活动4场次,开展网络技术模拟对抗2场次,先后有2名网安民警在参加全省、全国网安实战训练中获得表彰。

在全面摸排掌握辖区互联网单位、企业有关情况的基础上,通过定期安全检查、定期安全培训、定期安全宣传等形式,全面压实相关单位、企业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帮助单位、企业提升维护网络安全能

力水平,及时消除各类涉网安全风险隐患。冬春行动以来,累计开展互联网安全检查30场次,通报平台漏洞和风险隐患2家次,对2家不按规定落实网络安全责任的企业下发整改通知。

结合打击整治网络谣言专项行动,将网络谣言作为重点打击整治的“网络乱象”之一,及时发现查处各类案件线索,重拳打击编造虚假信息、险情、灾情等违法犯罪活动,重拳打击整治造谣诽谤、侮辱、侵犯隐私等突出网络暴力违法犯罪行为。今年以来,先后查处网络造谣、侮辱诽谤、侵犯公民个人隐私等案件4起,清理网络谣言22条。

综合运用警情通报、媒体宣传、线下宣传活动等多种形式,持续开展辟谣宣传和普法教育,通过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党政机关等方式,开展集中宣传,发动广大群众了解网络安全、参与网络安全,形成人人参与维护网络安全、人人自觉抵制网络违法犯罪活动的浓厚氛围。截至目前,已累计曝光典型案例4起,达到了以案释法的目的,通过公安新媒体平台持续发布转发网络安全及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宣传文章20余篇,开展集中宣传20余场次,发放宣传彩页8000余份,张贴抵制网络谣言宣传标语20条,在全社会营造维护网络安全的浓厚氛围。

白河人身保护令向家庭暴力说“不”

本报讯(通讯员 赵莉)近日,白河法院向一起离婚案件的被告张某某发出人身保护令民事裁定书,向家庭暴力说“不”。

申请人徐某与被申请人张某某夫妻关系,二人育有一子一女,双方于2019年分居。2023年申请人徐某向白河法院起诉离婚,被申请人回家后经常骚扰、辱骂、殴打申请人,徐某认为张某某的行为致使本人有面临家庭暴力的现实危险,故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并提交了报警记录、伤情照片、诊断证明等必要证据。白河法院经审查认为,张某某的行为威胁到了徐某的人身安全,徐某申请人身保护令符合法律规定,依法裁定禁止张某某对徐某实施家庭暴力;禁止张某某骚扰、跟踪、接触徐某。在向张某某送达裁定书时,办案人员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向其释明了违反人身保护令的法律后果。办案法官也第一时间向当事人经常居住地的居民委员会和公安机关抄送了人身保护令。

石泉法院协外执结信用卡纠纷案

本报讯(通讯员 赵宇)3月19日,温州龙湾法院在石泉法院的协助下,成功处置了位于石泉境内一处被执行人房产,进一步彰显了跨区域法院执行协作的重要性。

据悉,此次处置的房产涉及一起信用卡纠纷案件。被执行人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龙湾法院多次催促未果,案件执行进展缓慢,遂向石泉法院发出《协助执行函》,要求对石泉辖区内一处被执行人房产进行协助查封。收到协助执行函后,石泉法院执行局第一时间与龙湾法院法官取得联系,并及时抽调执行干警到达执行标的物现场,顺利完成了涉案房产的查封。

回访赡养案件 延续司法温情

本报讯(通讯员 董永婷)3月19日,镇坪法院陈春苗法官对此前审理的一起赡养纠纷案件当事人进行回访,在推动案件实质性化解的同时,切实把司法温情送进家门。

今年86岁的张老太与丈夫(已故)育有8个子女,均已成家另居。张老太现已丧失劳动能力,身体每况愈下,除每月享受300元高龄补贴外,再无其他生活来源。由于子女对母亲的养老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张老太无奈于2023年8月诉至法院。受案后,承办法官详细了解了具体情况,从“情、理、法”等角度耐心说服教育,最终8个子女达成一致意见:张老太轮流与其长女及二女共同居住生活(3个月一轮换),其他子女每月给付赡养费,8个子女共同承担医疗费等费用。

回访中,详细询问了案件的履行情况以及老人的身体和生活状况,了解到张老太现在随其二女儿居住生活,其他几个子女均按调解协议内容按期给付了赡养费,不时来看望老人,现张老太身体状况良好,心态也比较乐观。

汉阴县城关司法所以“矫行”促“矫心”

本报讯(通讯员 梁爱珍)近日,汉阴县司法局城关司法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学雷锋精神,重塑新人生”公益活动。

活动中,辖区35名社区矫正对象在司法所干警的带领下来到公益活动基地,分工合作,相互配合,发扬不怕苦、不怕脏、不怕累的精神,打扫法治文化长廊、铲除产业园杂草。经过一个半小时的紧张劳动,猕猴桃园杂草得到了清除,法治文化长廊面貌一新。

通过公益活动,极大地激发了社区矫正对象学雷锋的热情,增强了重塑新人生的信心和决心,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他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城关司法所将持续利用公益活动基地,以“矫行”促“矫心”,帮助社区矫正对象更好适应社会、融入社会、回归社会,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八仙派出所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

本报讯(通讯员 查家立)“冬春行动”以来,平利县八仙派出所坚持以打开路、打防结合的措施,对辖区内违法犯罪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日,该所迅速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刑事拘留1人,为“冬春行动”再添战果。

3月18日16时许,李某报警称,其放置于卧室床头柜抽屉内的现金及戒指被盗。接警后,民警第一时间到达现场,通过细致调查,迅速锁定嫌疑人赵某相关信息。民警果断行动,一举将嫌疑人赵某抓获。面对调查,犯罪嫌疑人赵某如实供述其入室盗窃的犯罪事实。

因涉嫌盗窃,犯罪嫌疑人赵某已被平利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